

苏州柯利达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苏州柯利达装饰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2024年12月13日在公司研发大楼会议室召开，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进行了审议表决，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9名。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顾益明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决议合法有效。

本次会议审议情况如下：

一、审议通过《关于董事辞任及提名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因公司战略调整和工作需要，陈锋先生申请辞任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及下设战略发展委员会委员职务。经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上海英众智能科技有限公司推荐，并经公司提名委员会审核通过，同意提名刘纯坚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任职期限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简历附后）

本事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制定<苏州柯利达股份有限公司舆情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为提高公司应对各类舆情的能力，建立快速反应和应急处置机制，及时、妥善处理各类舆情对公司的影响，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苏州柯利达装饰股份有限公司舆情管理制度》。

详见公司同日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发布的《苏州柯利达装饰股份有限公司舆情管理制度》

三、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公司决定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星期二）下午 14：00 时，在苏州市高新区运河路 99 号柯利达设计研发中心 401 会议室召开公司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董事会提交的相关议案。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形式召开。

详见公司同日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发布的《公司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4-082）。

特此公告。

苏州柯利达装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十二月十四日

附件：

刘纯坚先生，1978年1月生，中国国籍，西北工业大学学士学位，上海高级金融学院（SAIF）与美国亚利桑那州立大学（ASU）凯瑞商学院 GES 博士学位。目前担任上海英众智能科技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深圳英众世纪智能科技有限公司监事；深圳英众投资有限公司监事；上海六联智能科技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上海英众翊视信息科技有限公司监事；上海伙特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上海途益智能科技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上海英众网络科技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英众世纪（北京）信息科技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上海英憬智能信息科技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上海英铨智能信息科技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上海英众电子销售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上海英旻智能信息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上海溢韞智能科技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安徽英联信息科技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湖北英众信息科技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上海英众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副董事长；上海元创云端智能科技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上海英众云端项目管理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上海燚潇科技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上海英众联信息科技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上海六联电子销售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上海立联讯达智能终端有限公司董事；湖北英联国际贸易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湖北英联智能科技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上海六联智能终端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上海智众联电子销售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淮南英联国际贸易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淮南英联智能科技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建湖众联智能科技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